

江门市江海区司法局 2025 年度 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

一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江门市江海区司法局 2025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.51 万元，完成全年预算 0.51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.56 万元，下降 52.3%。其中：
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 0 万元的--%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，增长--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。
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.51 万元，完成预算 0.51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.18 万元，下降 25.6%；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 0 万元的--%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，增长--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.51 万元，完成预算 0.51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.18 万元，下降 25.6%。

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 0 万元的--%（基数为 0，不可比）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.39 万元，下降 100%。

2025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，全年实际支出等于预算。

2025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。

二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2025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(境)费 0 万元，占 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.51 万元，占 100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，占 0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 0 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(境)团组 0 个、累计 0 人次。

2.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.51 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.51 万元，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，主要用于执法执勤工作用车的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路费、保险费等。

3.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，主要用于无公务接待，共接待国外、境外来访团组 0 个，来访外宾 0 人次；发生国内接待 0 次，接待人数共 0 人。本年度没有公务接待。

附件：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